

# 关于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9）第 131 号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12 月 10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称，因公司股票于 12 月 5 日、12 月 6 日和 12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我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你公司股票已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此前，因股价连续上涨，你公司分别于 11 月 21 日、11 月 25 日两次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我部注意到 11 月 18 日至 12 月 9 日期间，你公司股价累计涨幅约为 67.78%。我部对你公司近期股票交易持续异常波动的情况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查并回复以下问题：

## 一、逾期债务未清偿事项

2019 年 4 月以来，你公司持续披露未清偿逾期重大债务的公告。请你公司全面梳理截至复函日你公司未清偿的逾期债务明细，包括但不限于逾期债务金额、债权人名称、借款期限、是否涉及担保、是否涉及诉讼、相关诉讼是否导致银行账户或资产冻结（如适用）、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同时请你公司说明上述逾期债务、诉讼（如适用）、银行账户或资产冻结（如适用）对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的影响。请你公司说明为偿还逾期债务已采取的措施、最新进展及拟采取的进一步措施，并及时揭示相关风险。

## 二、控股股东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

2019年7月13日，你公司在《关于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公告》中首次提及，你公司及控股股东正在以积极引入战略投资人、盘活资产等方式筹措资金。12月4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新增部分债务到期未获清偿的公告》称，你公司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人洽谈推进股权合作，引入战略投资，保证公司稳定经营。请你公司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的最新进展、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请你公司说明上述事项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及时揭示相关风险。

## 三、公司经营业绩

你公司2018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9亿元，2019年前三季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39亿元，同比降幅达99.28%，你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请你公司说明截至复函日，你公司是否存在2019年年报出具后因2019年度持续亏损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并及时揭示相关风险。

## 四、股价连续异动的风险提示安排

(一)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9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请你公司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二)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

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三）请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四）请你公司再次核实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并在复函中对你公司当前面临的主要风险进行全面梳理并作充分揭示，包括但不限于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合规风险、市场风险等。

请你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9年12月10日